

## 第五章 固定賠率投注

### 5.1 固定賠率博彩

- (a) 營辦者可不時決定對於有關任何某一場或多場賽事提供何種固定賠率的博彩方式。
- (b) 營辦者可行使其酌情權決定於任何時間，提供任何固定賠率博彩投注種類的即場博彩。
- (c) 在投注者提交固定賠率的投注時，營辦者將表明若該投注選擇勝出時，投注金額將乘以的固定賠率。營辦者可隨時更改某一投注種類的固定賠率。
- (d) 除本規例第2.20(b) 條另有規定外，在營辦者正式紀錄上記錄的與每一投注相關的固定賠率，應為計算有關投注彩金的賠率。
- (e) 除本規例第2.20(b) 條另有規定外，無論固定賠率隨後有否更改，營辦者及投注者均無權更改就一項有效投注所記錄的固定賠率。
- (f) 如某類固定賠率投注博彩出現平頭勝出選擇時，每一勝出選擇的投注金額將按平頭勝出選擇的數目，分為相同數目的等份。彩金將以一等份的投注金額乘以相關的固定賠率計算，而其餘的投注金額則作落敗注項論。
- (g) 除非本規例另有特定規定，如固定賠率投注涉及多場賽事，而一場或以上的指定賽事被宣佈為無效，營辦者可行使其酌情權決定該投注是否獲全數退款或仍有效而不會受影響，儘管無效賽事的賽果將不被考慮。

### 5.2 騎師王

- (a) 博彩方式

(i) 投注者可就某位指定騎師或是其他騎師在營辦者指定賽事最終取得最多騎師王分數下注。為此項投注，營辦者可從一或多個賽事日的賽事中設定一或多場指定賽事，亦可以不同指定賽事組合，提供一或多項騎師王投注。

(ii) 在本規例第5.2(a)(iii) 條及第5.2(a)(iv) 條規定下，騎師在其騎師王指定坐騎中實際策騎第一名、第二名及第三名馬匹將取得騎師王分數如下：

騎師在其騎師王指定坐騎中實際策騎第一名馬匹：12分

騎師在其騎師王指定坐騎中實際策騎第二名馬匹：6分

騎師在其騎師王指定坐騎中實際策騎第三名馬匹：4分

(iii) 如賽事出現平頭勝出情況時，騎師在該場賽事於其騎師王指定坐騎中實際策騎第一名、第二名及第三名馬匹將取得的騎師王分數如下：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平頭第一名 (兩匹)	各9	不設	4
平頭第一名 (三匹)	各7.3	不設	不設
平頭第二名 (兩匹)	12	各5	不設
平頭第二名			

(三匹)	12	各3.3	不設
平頭第三名 (兩匹)	12	6	各2
平頭第三名 (三匹)	12	6	各1.3
平頭 第一名(兩匹) 第三名(兩匹)	各9	不設	各2

倘平頭馬的馬匹數目未如上述所列，騎師在其騎師王指定坐騎中實際策騎第一名、第二名及第三名馬匹如何取得騎師王分數，將按照上述比例計算。

(iv) 縱使本規例第 1.1 條載有騎師王指定坐騎的定義，若以下情況發生，有關策騎不會被視為騎師王指定坐騎而相關成績將不納入計算，故此有關騎師亦不會就該策騎取得任何騎師王分數：

(a) 被安排策騎的騎師不論何故實際上沒有就該騎師王投注策騎該馬匹；及／或

(b) 在有關騎師王博彩開始接受投注後並隨後經公告發生轉換騎師後，由另一位騎師實際策騎有關馬匹。

為免除懷疑，若公告在指定賽事轉換騎師發生於相關騎師王博彩開始接受投注前，該賽事的策騎將定為該替代騎師的騎師王指定坐騎。

- (v) 騎師不會在無效賽事中取得任何場騎師王分數。
- (b) 領取彩金資格
- (i) 在本規例第5.2(b)(iii) 條規定下，在騎師王投注中，若投注者選擇一名指定騎師，而該名指定騎師在該項騎師王投注的指定賽事中累積取得最多騎師王分數，投注者將有資格獲發彩金。
  - (ii) 在本規例第5.2(b)(iii) 條規定下，在騎師王投注中，若投注者選擇其他騎師，而該項騎師王投注的指定賽事是由一位其他騎師個人累積取得最多騎師王分數，投注者將有資格獲發彩金。
  - (iii) 如有超過一名騎師取得最多騎師王分數，騎師在其有關騎師王指定坐騎中所策騎馬匹而跑出的頭四名位置，將以決定根據本規例第5.2(b)(i) 條及第5.2(b)(ii) 條累積取得最多騎師王分數的騎師。如超過一名騎師在一項騎師王投注指賽事時取得相同最多騎師王分數情況時：
    - (a) 在這些騎師當中，在該項騎師王投注的騎師王指定坐騎中曾策騎最多第一名位置馬匹的騎師王分數，則被認為在該項騎師王投注取得最多騎師王分數；
    - (b) 如根據第 5.2(b)(iii)(a) 條有超過一名騎師取得最多騎師王分數，在這些騎師當中，在該項騎師王投注的騎師王指定坐騎中曾策騎最多第二名位置馬匹的騎師王分數，便會被認為在該項騎師王投注取得最多騎師王分數；
    - (c) 如根據第5.2(b)(iii)(b) 條有超過一名騎師取得最多騎師王分數，在這些騎師當中，在

該項騎師王投注的騎師王指定坐騎中曾策騎最多第三名位置馬匹的騎師王分數，便會被認為在該項騎師王投注取得最多騎師王分數；

- (d) 如根據第5.2(b)(iii)(c) 條有超過一名騎師取得最多騎師王分數，在這些騎師當中，在該騎師王投注的騎師王指定坐騎中曾策騎最多第四名位置馬匹的數值，便會被認為在該項騎師王投注取得最多騎師王分數。在計算第四名位置的數值時，兩次單獨第四名位置的數值要比單獨一次第四名位置的數值高一倍，而單獨一次第四名位置的數值要比一次有一匹平頭第四名位置的數值高一倍。如計算第四名位置的數值涉及前述未有表明的平頭馬數目，數值計算將按上述相同邏輯進行；
  - (e) 而就第5.2(b)(iii)(a) 至5.2(b)(iii)(d) 條的情況，騎師在無效賽事的賽果將不被考慮；和
  - (f) 如遵照本規例第5.2(b)(iii)(a) 至5.2(b)(iii)(d) 條規定仍未能決定一位最終取得最多騎師王分數的騎師，根據本規例第5.1(f) 條，則該項騎師王投注的勝出選擇將按平頭處理而用作於應派彩金的計算。
- (iv) 如一名指定騎師沒有在任何騎師王指定坐騎（而該場賽事未有變成無效賽事）中策騎，及當馬會及／或營辦者宣佈此消息時該名指定騎師的固定賠率是5.0或以下，則涉及該項騎師王投注的投注將獲退款。
  - (v) 如一名指定騎師沒有在任何騎師王指定坐騎（而該場賽事未有變成無效賽事）中策騎，及

當馬會及／或營辦者宣佈此消息時該名指定騎師的固定賠率是5.0以上，則所有投注於該名指定騎師的騎師王投注將獲退款。所有投注於其他指定騎師或其他騎師的騎師王投注將仍有效，而不會受影響。

- (vi) 在本規例第5.2(b)(iv) 條及第5.2(b)(v) 條規定下，如騎師策騎的馬匹根據《賽事規例》規定在該場騎師王投注的指定賽事被宣佈為無出賽馬匹，該名騎師在本規例下將被視作為沒有在該場賽事中實際策騎該馬匹。為免除懷疑，所有該騎師（無論該名騎師是指定騎師或其他騎師，而且不論是涉及同一項騎師王投注或另一項騎師王投注）的騎師王投注將仍有效，而不會受影響。
- (vii) 一名騎師（無論該名騎師是指定騎師或其他騎師）只要在某一場或以上騎師王指定坐騎（而該場賽事未有變成無效賽事）中實際策騎馬匹，則所有該騎師的騎師王投注將仍有效，儘管其後可能發生以下（但不限於以下）的情況：
  - (a) 該騎師在餘下賽事被停賽；或
  - (b) 該騎師在餘下賽事因任何原因被替代。
- (viii) 在本規例第5.2(b)(iv) 條及第5.2(b)(v) 條規定下，當一場騎師王的指定賽事宣佈為無效賽事，所有該項騎師王的投注將仍有效，而不會受影響。但任何騎師都不會在無效賽事中取得任何騎師王分數。

### 5.3 練馬師王

- (a) 博彩方式

(i) 投注者可就某位指定練馬師或是其他練馬師在營辦者指定賽事最終取得最多練馬師王分數下注。為此項投注，營辦者可從一或多個賽事日的賽事中設定一或多場指定賽事，亦可以不同指定賽事組合，提供一或多項練馬師王投注。

(ii) 在本規例第5.2(a)(iii) 條規定下，練馬師所訓練的馬匹在指定賽事中贏得第一名、第二名及第三名將取得練馬師王分數如下：

第一名馬匹的練馬師：12分

第二名馬匹的練馬師：6分

第三名馬匹的練馬師：4分

(iii) 如賽事出現平頭勝出情況時，在該場賽事中第一名、第二名及第三名馬匹的練馬師將獲得的練馬師王分數如下：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平頭第一名 (兩匹)	各9	不設	4
平頭第一名 (三匹)	各7.3	不設	不設
平頭第二名 (兩匹)	12	各5	不設
平頭第二名 (三匹)	12	各3.3	不設
平頭第三名 (兩匹)	12	6	各2

平頭第三名 (三匹)	12	6	各1.3
---------------	----	---	------

平頭 第一名(兩匹) 第三名(兩匹)	各9	不設	各2
--------------------------	----	----	----

倘平頭馬的馬匹數目未如上述所列，練馬師在其練馬師王指定賽事中第一名、第二名及第三名馬匹所取得的練馬師王分數，將按照上述比例計算。

- (iv) 若練馬師在練馬師王指定賽事中有多於一匹出賽馬匹出賽，該練馬師就每一匹出賽馬匹取得的練馬師王分數（如按本規例第 5.3(b)(iii)(d)計算第四名馬匹數值時適用）將被計算入該練馬師王投注。
- (v) 練馬師不會在無效賽事中取得任何場練馬師王分數。

**(b) 領取彩金資格**

- (i) 在本規例第5.3(b)(iii) 條規定下，在練馬師王投注中，若投注者選擇一名指定練馬師，而該名指定練馬師在該項練馬師王投注的指定賽事中累積取得最多練馬師王分數，投注者將有資格獲發彩金。
- (ii) 在本規例第5.3(b)(iii) 條規定下，在練馬師王投注中，若投注者選擇其他練馬師，而在該項練馬師王投注的指定賽事中是由一位其他練馬師個人累積取得最多練馬師王分數，投注者將有資格獲發彩金。
- (iii) 如有超過一名練馬師取得最多練馬師王分數，

練馬師在其有關練馬師王指定賽事中所贏得頭四名位置的馬匹，將以決定根據本規例第5.3(b)(i)條及第5.3(b)(ii)條累積取得最多練馬師王分數的練馬師。如有超過一名練馬師在一項練馬師王投注指定賽事取得相同最多練馬師王分數時：

- (a) 在這些練馬師當中，其馬匹在該項練馬師王投注的指定賽事中得最多第一名位置的練馬師王分數，則被認為在該項練馬師投注取得最多練馬師王分數；
- (b) 如根據第5.3(b)(iii)(a)條有超過一名練馬師取得最多練馬師王分數，在這些練馬師當中，其馬匹在該項練馬師王投注的指定賽事中得最多第二名位置的練馬師王分數，則被認為在該項練馬師投注取得最多練馬師王分數；
- (c) 如根據第5.3(b)(iii)(b)條有超過一名練馬師取得最多練馬師王分數，在這些練馬師當中，其馬匹在該項練馬師王投注的指定賽事中得最多第三名位置的練馬師王分數，則被認為在該項練馬師投注取得最多練馬師王分數；
- (d) 如根據第5.2(b)(iii)(c)條有超過一名練馬師取得最多練馬師王分數，在這些練馬師當中，其馬匹在該項練馬師王投注的指定賽事中得最多第四名位置的數值，則被認為在該項練馬師投注取得最多練馬師王分數。在計算第四名位置的數值時，兩次單獨第四名位置的數值要比單獨一次第四名位置的數值高一倍，而單獨一次第四名位置的數值要比一次有一匹平頭第四名位置的數值高一倍。如計算第四名位置的數值

涉及前述未有表明的平頭馬數目，數值計算將按上述相同邏輯進行；

- (e) 而就第5.3(b)(iii)(a) 至5.3(b)(iii)(d) 條的情況，練馬師在無效賽事的賽果將不被考慮。
- (f) 如遵照本規例第5.3(b)(iii)(a) 至5.3(b)(iii)(d) 條規定仍未能決定一位最終取得最多練馬師王分數的練馬師，根據本規例第5.1(f) 條，則該項練馬師王投注的勝出選擇將按平頭處理而用作於應派彩金的計算。
- (iv) 如一名指定練馬師在所有練馬師王指定賽事（而該些賽事未有變成無效賽事）參賽的馬匹都根據《賽事規例》被宣佈為無出賽馬匹，及當馬會及／或營辦者宣佈此消息時該名指定練馬師的固定賠率是5.0或以下，則所有涉及該項練馬師王的投注將獲退款。
- (v) 如一名指定練馬師在所有練馬師王指定賽事（而該些賽事未有變成無效賽事）參賽的馬匹都根據《賽事規例》被宣佈為無出賽馬匹，及當馬會及／或營辦者宣佈此消息時該名指定練馬師的固定賠率是5.0以上，則所有投注於該名指定練馬師的練馬師王投注將獲退款。所有投注於其他指定練馬師或其他練馬師的練馬師王投注將仍有效，而不會受影響。
- (vi) 在本規例第5.3(b)(iv) 條及第5.3(b)(v) 條規定下，如練馬師的馬匹根據《賽事規例》規定被宣佈在該場練馬師王指定賽事為無出賽馬匹，該名練馬師的該匹馬匹在本規例下將被視作為沒有在該場賽事中出賽。為免除懷疑，所有該練馬師（無論該名練馬師是指定練馬師或其他練馬師，而且不論是涉及同一項練馬師王投注

或另一項練馬師王投注)的練馬師王投注將仍有效，不會受影響，而且該練馬師可從其參加該賽事的所有其他出賽馬匹贏取練馬師王分數。

- (vii) 一名練馬師(無論該名練馬師是指定練馬師或其他練馬師)只要一或多匹馬匹在練馬師王指定賽事中(而該場賽事之後未有變成無效賽事)，根據《賽事規例》規定被定為出賽馬匹，則所有該練馬師的練馬師王投注將有效而不受影響。
- (viii) 在本規例第5.3(b)(iv)條及第5.3(b)(v)條規定下，當一場練馬師王指定賽事宣佈為無效賽事，所有該項練馬師王的投注將仍有效，而不會受影響。但任何練馬師都不會在無效賽事中取得任何練馬師王分數。